

# 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新密自然资〔2023〕3号

---

## 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试行）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度化，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城市管理领域信用信息的管理和使用，倡导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有效惩戒失信行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20〕7号）、《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新密市关于充分应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完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的通知》（新密信用办〔2022〕15

**第六条** 自然资源领域开展的监督检查根据职责权限，遵循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精神，对管理相对人的不同信用等级实施分类管理和服务。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自然资源领域的企业或个人的信用等级分为 A、B、C 三个等级。A 级为信用优良；B 级为一般失信；C 级为严重失信。

**第七条** 自然资源领域信用等级的认定：（沿用之前行业领域的评分标准）

（一）A 级信用优良行为应当具备条件为（未发生该领域相应的）相关违法行为或新密市信用信息评价等其他信用评价系统评分优秀的。

（二）B 级一般失信行为应当具备以下其中一个条件：

1. 一年内责令（限期）改正、警告累计次数 3 次（不含）以内的；
2. 一年内发生行政处罚案件 3 次（不含）以内，且罚没款金额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
3. 一年内违反许可承诺书 3 次（不含）以内的；

（三）C 级严重失信行为应当具备以下其中一个条件：

1. 一年内责令（限期）改正、警告累计次数 3 次（含）以上的；
2. 一年内违反许可承诺书 3 次（含）以上的；
3. 一年内发生行政处罚案件 3 次（含）以上，且罚没款金额累计超过 50 万元；
4. 市级信用评级系统评分低的及被市级部门进行联合惩戒

戒措施：

（一）依法加强行政性约束和惩戒：

1. 引导管理相对人增强法律意识，提高法律遵从度；
2. 加大日常检查频次，在随机抽查中列为重点检查对象，实行动态监管；
3. 从严审核行政许可审批项目；
4. 限制新增项目审批、核准；
5. 严格限制申请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参与有关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限制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
6. 对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对失信行为负有直接责任的注册执业人员等实施市场和行业禁入措施；
7. 如发生违法行为在自由裁量权范围内实行较高的罚款比例处罚。

（二）加强市场性约束和惩戒：

1. 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索引，及时公开披露相关信息，便于市场识别失信行为，防范信用风险；
2. 支持征信机构采集严重失信行为信息，纳入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

（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管理措施。

**第十三条** 对一般失信行为，应当采取口头信用提醒或书面信用提醒方式告知当事人；对于严重失信行为，应当采取书面信用提醒或诚信约谈等方式告知当事人。采取书面信用提醒方式的，应当将失信信息书面通知当事人，提醒其纠正和规范相关行为。